附件4

线上初评规则

1. 本次线上初评采用“智视云”进行，线上初评总时长为8分钟。
2. 请确认笔记本电脑及移动端设备带有麦克风、摄像头和储电功能，在“智视云”系统上摄像、收音、录音等功能运行正常。**注意：严禁使用耳机或耳麦答题。**
3. 请确认手机调至静音功能。线上初评全程未经许可，不得接触和使用手机，如线上初评中途出现系统故障等需要协助处理的问题，系统会自动弹出对话框，考生可以在对话框内跟技术人员取得联系；若监测到系统断网，技术人员将主动与考生联系。考生手机只允许接听020-86768104**来**电。凡发现未经许可接触和使用通讯工具的，一律按违纪处理，取消线上初评成绩。
4. 请确认已完整卸载手提电脑上的杀毒工具，关闭其通讯工具及远程工具，不按此操作导致线上初评过程出现故障而影响线上初评的，由考生自行承担责任。
5. 请确认线上初评环境、考生位置符合线上初评要求。
6. 请用人脸登录方式登录“智视云”在线线上初评系统。线上初评时考生不得使用滤镜、美颜等功能，妆容不宜夸张，不得遮挡面部、耳部，不得戴口罩。仪容仪表不符合线上初评要求的，将影响线上初评成绩。

七、在正式线上初评开始前，打开移动设备“智视通”APP，扫描手提电脑“智视云”项目二维码后，开启前置摄像头360度环拍线上初评环境（确保本人在镜头内），环拍完后将移动设备固定在能够拍摄到考生桌面、笔记本电脑屏幕、周围环境及考生行为的位置，持续拍摄到线上初评结束（不得中断拍摄）。

八、线上初评开始2分钟后，系统不再允许考生登录本场线上初评的线上初评界面。未在规定时间进入线上初评界面的，按弃考处理。

九、系统后台全程录屏，在线上初评期间禁止使用快捷键切屏、截屏，若因切屏、截屏导致系统卡顿、退出，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。考生不允许多屏登录，凡发现的，一律按违纪处理，取消线上初评成绩。

十、线上初评过程中考生不得抄录、复制与线上初评相关的内容外泄传播，或在网络上发布任何与线上初评相关的信息，否则取消线上初评成绩并追究相应责任。

十一、考生作答期间，不得以任何方式暗示或透露姓名等个人信息，违者线上初评成绩按零分处理。线上初评全程请用普通话按题序逐一作答，每回答完一题后，请说：“该题回答完毕。”

十二、若考生提前结束线上初评，或线上初评时间截止，手提电脑端系统自动停止视频录制，请考生耐心等待系统自行上传数据，直至提示上传完毕后方可返回到首页；移动端佐证视频拍摄须考生手动停止，并于60分钟内检查确认佐证视频已上传。**注意：**“智视通”拍摄的佐证视频会自动上传，请考生确认上传成功即可。若上传未能成功，请考生务必主动联系技术人员处理。

十三、线上初评过程中考生不得查阅任何资料或向他人求助，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，取消线上初评成绩。

十四、如违相关要求导致线上初评异常，由考生自行承担责任；属于违规行为的，取消线上初评成绩。

**祝您线上初评顺利！**